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出质人: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质权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时间:2019年5月20日
质押股份数量: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
(二)质押股份性质:限售流通股
质押期限:2019年5月20日至2020年6月4日
(三)截至本公告日,永吉房产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94,566,200股,占

公司总股本46.43%,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128,255,452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本的65.92%,占公司总股本的30.60%。
二、股份质押的目的
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份补充质押是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永吉房产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就本次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四、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本次质押期间,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永吉房产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就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公司注册资本由423,810,000元减少至419,074,400元。
近日,公司已顺利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214435085H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邓代兴
注册资本:肆亿玖仟玖佰零柒万肆仟肆佰圆整
成立日期:1997年03月12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许可(审

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销售:印刷物资、化工产品(需前置许可的项目除外)。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向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与控股子公司浙江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用友”)共同对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用友”)进行增资。
公司拟以人民币754.5万元人民币现金的方式持有重庆用友增资后82%股权。浙江用友拟以增资165.5万元人民币现金的方式持有重庆用友增资后18%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临2019-040)。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二、《公司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决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金

额人民币叁亿元整,期限为壹年。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营许可有效期至2020年07月07日;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许可有效期至2020年04月16日;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打印纸和计算机耗材;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出租办公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浙江用友软件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68号(北)二楼B2156室
法定代表人:陈强兵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成果转化;计算机软硬件、硬件及外部设备;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打印纸、计算机耗材;企业管理咨询;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60号
法定代表人:陈强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80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财

会电算化管理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或许可的,取得审批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160号
(四)法定代表人:陈强兵
(五)注册资本:人民币80万元
(六)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财会电算化管理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或许可的,取得审批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七)重庆用友软件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简要财务及经营数据如下: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6,890,009.10元、负债总额为38,627,349.25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21,737,340.15元、营业收入为264,032.63元、净利润为-11,152,873.79元。
(八)本次投资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一)增资方案
公司向重庆用友增资人民币754.5万元,其中:754.5万元用于实缴重庆用友新增注册资本。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用友向重庆用友增资人民币165.5万元,其中:165.5万元用于实缴重庆用友新增注册资本。
(二)增资款的用途
各方同意,上述增资款,用于按各方共同认可的预算和经营计划书进行的业务拓展,或用于增加运营资本和固定资产。
(三)法律责任
1.如任何一方违反协议约定,且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则违约方应赔偿其他方因此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
2.各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履行各自义务,一方延期履约或者履约不符合协议约定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约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对用友3.0战略目标的实现具有积极意义。
六、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完成增资后,将进一步扩大其业务规模,综合考虑重庆友用在重庆地区实现企业管理数字化的市场潜力及激烈竞争,存在人才引进及管理方面的风险,若不能达到投资目的或将产生投资损失。
公司将及时披露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由公司董董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翟美卿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王晶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何肖霞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由公司董董长提名委员会审核,拟聘任翟美卿女士担任副总经理职务,范非女士担任副总经理职务,陆捷女士担任副总经理职务,该三名先生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以上人员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刘运国先生、王咏梅女士、谢家伟女士就以上管理职务的聘任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在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过程中,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经我们审阅相关人员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认为翟美卿女士、翟栋梁先生、范非女士、陆捷女士、该三名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要求,聘任人员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以上人员的决议。
特此公告。

副主席、广东省妇联兼职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深圳市侨商国际联合会会长、香港各界文化促进会主席、广州市纳税协会会长。
修山城,男,1965年12月生,1987年毕业于广西大学,工学本科,工学学士学位,1994年至今任香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及总经理。
翟栋梁,男,1991年5月至1997年8月,历任广西香江实业有限公司区域总经理,总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9月至2000年10月,任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广州玛莉雅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11月至2002年12月,任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广州玛莉雅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任香江集团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及执行总经理。
刘根森,男,毕业于美国波士顿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士学位。现任中国侨联青委会副会长、全国青联委员、深圳市政协委员,2011年8月至9月,任深圳市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深圳市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创办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范非,女,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教育系,大学本科学历,教育学学士。2000年11月至2010年3月份期间任香江集团行政部高级经理、总裁办公室高级经理,2010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今担任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陆捷,女,毕业于南京大学和德国柏林自由大学,双硕士学位,获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证书,2017年至2016年从事产业投资工作;2017年至2019年3月任职于香江集团,任香江集团董事助理;2019年4月至今,出任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产城事业部总裁。
刘运国,男,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新华学院、会计学院院长,中山大学成本与管理会计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财政部

部会计领军人才(首期),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工程第三批支持计划入选者,中国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咏梅,女,1973年6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讲师、助教、副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御食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家伟,男,1973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及税务师,1996年起从事会计师事务所行业至今,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大华深圳分所党支部书记,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大族激光独立董事。
该三名先生担任财务总监职务,以上人员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刘运国先生、王咏梅女士、谢家伟女士就以上管理职务的聘任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在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过程中,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经我们审阅相关人员的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认为翟美卿女士、翟栋梁先生、范非女士、陆捷女士、该三名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要求,聘任人员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以上人员的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监事会会议审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选举刘昊芸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证。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广东古今来律师事务所;2010年至2013年任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担任按揭项目发展主任;2013年至2015年于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5年4月入职香江集团,现任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总监、香江控股监事会主席。
鲁朝晖,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工民建本科专业,中级会计师及建筑设计工程师职称。1999年至2009年在广东东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09年至2013年在深圳市金海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历任财务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及财务总监。2014年4月至2015年9月任

深圳市金海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14年至2015年9月在香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总监职务。2014年9月至2015年9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现任本公司商业事业部副总监。
吴光辉,出生于1982年8月,2006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获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士学位,法学双专业毕业证。2006年至2011年任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从事专业审计工作。2009年起任广州分所审计助理经理。2011年11月至今先后担任本公司财务分析经理、财务助理总监。现担任本公司监事及财务副总监职务。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侯天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

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侯天法先生简历:
侯天法先生,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员、采购经理。现任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总监。

山东先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21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4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02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部门及中介机构共同对《问询函》

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回复。由于《问询函》中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且需要年审会计师出具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公司预计相关工作无法在2019年5月21日前完成。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公司将积极与中介机构全力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并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15:00至16:30。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游祖刚先生和财务总监朱在祥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的形式,与投资者就2018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沟通。
此外,2019年5月27日(星期一)至5月31日(星期五)期间,公司董董还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及时回答投资者的问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7月13日,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www.sse.com.cn 及2018年7月1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决议公告。)
2019年5月20日,上述资金中20,000万元已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